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转债代码:113672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暨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公司于近日收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核制人的报告》,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刘波女士、李贤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波女士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刘波女士、李波女士的工作进行了调整,为按时完成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的安排,现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由刘波女士、李贤先生变更为李贤先生(项目合伙人)、顾瑞莹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李波女士变更为顾红女士。

二、本次变更人的基本信息、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顾瑞莹女士,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具有多年证券服务和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

质量控制复核人:顾红女士,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执业,1995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于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16份。

(二)诚信记录及独立性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顾瑞莹女士、质量控制复核人顾红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本次变更的影响

本次变更经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5-007

###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者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于2019年11月25日至2020年2月5日期间通过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股份,2021年2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8,630,021股已于2021年2月2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9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员工持股计划所获的股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09

债券代码:253551 债券简称:23同方K1  
债券代码:253464 债券简称:23同方K2  
债券代码:253674 债券简称:24同方K1  
债券代码:256001 债券简称:24同方K2  
债券代码:256597 债券简称:24同方K3

###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同方工业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自上个披露日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同方工业有限公司提供的融担保金额1,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8,839.49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1.担保事项履行的相关程序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公司的各项经营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在2024年度继续相互提供担保,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司范围包括集团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顾松源先生担任担保计划执行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需审批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及2024年5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3)。

2.担保发生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自上个披露日至2025年1月31日,在上述担保范围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担保担保比例(%)	担保期限	担保为全资子公司	担保为控股子公司	担保为孙公司	是否有反担保	是否逾期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39.83	2024/1/12	是	500	3,449.08	否	否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39.83	2024/1/16	是	500	3,449.08	否	否
合计					是	1,000	3,449.0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顾松
注册资本	人民币4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9月15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93400855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乡马连洼北路1号院8层800A	主营业务	通信设备、电子产品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100%股权。		

三、担保事项履行的相关程序

1.担保事项履行的相关程序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公司的各项经营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在2024年度继续相互提供担保,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司范围包括集团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顾松源先生担任担保计划执行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需审批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及2024年5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3)。

2.担保发生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自上个披露日至2025年1月31日,在上述担保范围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担保担保比例(%)	担保期限	担保为全资子公司	担保为控股子公司	担保为孙公司	是否有反担保	是否逾期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39.83	2024/1/12	是	500	3,449.08	否	否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39.83	2024/1/16	是	500	3,449.08	否	否
合计					是	1,000	3,449.08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6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3月17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起始日期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50	科林电气	2025/3/11

二、更正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经事后审核,发现部分内容需予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更正后:

(1)二次会议决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2	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A股股东
13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履职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2	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A股股东
13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履职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6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3月17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起始日期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50	科林电气	2025/3/11

二、更正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经事后审核,发现部分内容需予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更正后:

(1)二次会议决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2	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A股股东
13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履职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12	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A股股东
13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履职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5-009

###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08号)。深交所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函。

公司将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会同中介机构审慎逐项落实并对相关问题进行审慎回复,同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资产评估报告等相关文件。

公司将本次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是否获得注册,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后续问询情况进行确定。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5-009

###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08号)。深交所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函。

公司将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会同中介机构审慎逐项落实并对相关问题进行审慎回复,同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资产评估报告等相关文件。

公司将本次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是否获得注册,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后续问询情况进行确定。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所的安排,现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由刘波女士、李贤先生变更为李贤先生(项目合伙人)、顾瑞莹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李波女士变更为顾红女士。

二、本次变更人的基本信息、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顾瑞莹女士,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具有多年证券服务和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

质量控制复核人:顾红女士,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执业,1995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于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16份。

(二)诚信记录及独立性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顾瑞莹女士、质量控制复核人顾红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本次变更的影响

本次变更经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票分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5个月、27个月,每期解锁的股票数量:解锁比例分别为50%、50%;其中,第一个解锁期定于2022年12月22日解锁,解锁股票数量为9,315,011股,占解锁前公司总股本的1.20%;第二个解锁期定于2023年5月2日解锁,解锁股票数量为9,315,011股,占解锁前公司总股本的1.40%。

4、2024年3月25日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展期12个月,即存续期限展期至2025年5月2日。该事项经公司2024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5、2024年3月25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展期12个月,即存续期限展期至2025年5月2日。该事项经公司2024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6、2024年3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反馈意见,公司已于2024年3月26日、2024年3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

2022年7月8日至2025年2月26日期间,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18,630,021股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自前次公告之日起累计减持比例为2.09%。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

2022年7月8日至2025年2月26日期间,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18,630,021股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自前次公告之日起累计减持比例为2.09%。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